ICS 65. 120

B 20

团 体 标 准

**T/HXCY XXX-XXXX**

米氏冰草种子质量分级

**Technical regulations for Pennisetum forage cellar silage**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北京华夏草业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_Toc18158)

[1 范围 1](#_Toc32042)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_Toc139)

[3 术语和定义 1](#_Toc27100)

[4 质量分级 1](#_Toc11130)

[5 质量等级评定方法 3](#_Toc9759)

[6 要求 3](#_Toc3876)

**前****言**

本文件按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的4.3条、第6章为强制性的，其余为推荐性的。

本文件补充GB6142-2008《禾本科草种子质量分级》。

本文件与GB6142-2008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增加了一个新种，即米氏冰草；

—增加了草种子质量分级的第4级；

—修改了种子发芽试验方法；

本文件由北京华夏草业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呼伦贝尔学院农学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金晓明、于志远、海霞、辛忠民、王雅慧、高俊京、刘肇峰。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米氏冰草种子质量分级**

1. **范围**

本文件制定了米氏冰草种子质量分级指标及评价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生产、销售慧使用的米氏冰草种子的质量分级，同属近似植物种和品种可参照执行。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文件的引用而成为本文件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文件。然而，鼓励根据本文件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文件。

GB/T 2930.1 草种子检验规程 扦样

GB/T 2930.2草种子检验规程 净度分析

GB/T 2930.3 草种子检验规程 其他植物种子数测定

GB/T 2930.4 草种子检验规程 发芽试验

GB/T 2930.8 草种子检验规程 水分测定

国际种子检验规程 国际种子检验协会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种子用价 seed utilization value**

真正有利用价值的种子所占的百分率，也叫种子利用率。计算公式为：

 种子用价（%）=净度×发芽率

1. **质量分级**

**4.1 分级原则**

以净度、发芽率、其他植物种子数和水分四项指标进行质量单项定级和综合评定。当四项分级指标均在三级以上，净度、发芽率不在同一级时，用种子用价取代净度与发芽率。

**4.2 检验方法**

扦样、净度、发芽率、其他植物种子数和水分的测定方法遵照GB/T2930.1、GB/T2930.2、GB/T2930.3、GB/T2930.4、GB/T2930.8和《国际种子检验规程》。其中，发芽方法具体要求如下：

表1 米氏冰草种子发芽方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种名 | 规定 | 附加说明 |
| 学名 | 中文名 | 发芽床 | 温度℃ | 初次计数d | 末次计数d |
| 1 | *Agropyron michnoi* | 米氏冰草 | 砂 | 20 | 7 | 28 | — |

**4.2.1 发芽设备**

发芽器皿：发芽盒，规格12cm×12cm。

**4.2.2 发芽床的选择和置床**

砂床。在发芽盒中加入干砂，砂床高度1.7cm左右，加入50ml水后，砂的含水量达12%左右。

砂上（TS）：将种子压入砂的表层。

**4.2.3 光照及温度**

发芽箱或发芽室的温度为20℃恒温，黑暗（D）条件。

**4.3 质量分级**

米氏冰草种子质量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和四级，表2 给出了米氏冰草种子质量分级的指标。

表2 米氏冰草种子质量分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中文名 | 学名 | 级别 | 净度/% ≥ | 发芽率/% ≥ | 种子用价/% ≥ | 其他植物种子数/（粒/kg） ≤ | 水分/% ≤ |
| 1 | 米氏冰草 | *Agropyron michnoi* Roshev. | 一 | 95 | 80 | 76 | 2000 | 11 |
| 二 | 90 | 75 | 67.5 | 5000 | 11 |
| 三 | 85 | 70 | 59.5 | 8000 | 11 |
| 四 | 85 | 60 | 51 | 11000 | 11 |

**5 质量等级评定方法**

5.1 根据表1净度、发芽率、其他植物种子数、水分进行单项指标的定级，四级以下定为等外。

5.2 根据表1净度、发芽率、其他植物种子数、水分四项指标进行综合定级。

5.2.1 四项指标在表1同一质量等级时，直接定级。

5.2.2 四项指标有一项在四级以下定为等外。

5.2.3 四项指标均在四级以上（包括四级），其中净度和发芽率不在同一级时，先计算种子用价，用种子用价取代净度和发芽率。种子用价和其他植物种子数在同一级别，则按该级别定级；若不在同一级别，按低的等级定级。

**6 要求**

种子中不应有检疫性植物种子。